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华泰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华泰家园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华泰资管”）持有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324万股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1%。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19年3月7日，公司披露了《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30），华泰资管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2,904万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6%；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自公告后15个交易日（即2019年3月29日）起6个月内，在任意连续90天内减持不超过484万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6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968万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2019年3月8日起6个月内，在任意连续90天内减持不超过968万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6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1,936万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4%。公司于2019年9月25日收到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家园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关于新力金融（600318.SH）减持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2019年9月25日，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期间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9,674,9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88%。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华泰资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3,240,000	11%	协议转让取得： 53,24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 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情 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 股比例
华泰资管	9,674,900	1.88%	2019/3/29~ 2019/9/25	集中竞 价交易	6.69—10.57	82,663,946.26	未完成： 5,100 股	43,565,100	8.49%

注：

1、华泰资管本次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2、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已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59）。本次发行股份事项造成华泰资管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华泰资管本次减持计划无最低比例限制。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9/26